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2025 年中期报告

2025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5 年 8 月 29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08 月 2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0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6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4 管理人报告	10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0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1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1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2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3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3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4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4
§5 托管人报告	14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14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4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5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5
6.1 资产负债表	15
6.2 利润表	16
6.3 净资产变动表	18
6.4 报表附注	19
§7 投资组合报告	37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37
7.2 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38
7.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38
7.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情况说明	39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39
7.6 期末按实际利率计算账面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39
7.7 “影子定价”与按实际利率计算账面价值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40
7.8 期末按实际利率计算的账面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40
7.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0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1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1
8.2 期末货币市场基金前十名份额持有人情况.....	42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2
8.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42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3
§10 重大事件揭示.....	43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3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3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3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4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4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44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44
10.8 偏离度绝对值超过 0.5%的情况.....	45
10.9 其他重大事件.....	45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5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45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46
§12 备查文件目录.....	46
12.1 备查文件目录.....	46
12.2 存放地点.....	46
12.3 查阅方式.....	46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基金主代码	63001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 年 12 月 11 日		
基金管理人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8,694,296,034.52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A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B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E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630012	630112	019769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635,968,306.08 份	17,701,656,982.16 份	356,670,746.28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以有效控制投资风险和保持较高流动性为优先目标，力求获得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稳定回报。
投资策略	<p>1. 整体资产配置策略</p> <p>根据宏观经济指标(主要包括：市场资金供求、利率水平和市场预期、通货膨胀率、GDP 增长率、货币供应量、就业率水平、国际市场利率水平、汇率等)，决定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长/中/短)和比例分布。</p> <p>根据各类资产的流动性特征(主要包括：平均日交易量、交易场所、机构投资者持有情况、回购抵押数量等)，决定组合中各类资产的投资比例。</p> <p>根据各类资产的信用等级及担保状况，决定组合的风险级别。</p> <p>2. 类别资产配置策略</p> <p>根据整体策略要求，决定组合中类别资产的配置内容和各类别投资的比例。</p> <p>根据不同类别资产的流动性指标(二级市场存量、二级市场流量、分类资产日均成交量、近期成交量、近期变动量、交易场所等)，决定类别资产的当期配置比率。</p> <p>根据不同类别资产的收益率水平(持有期收益率、到期收益率、票面利率、利息支付方式、利息税务处理、附加选择权价值、类别资产收益差异等)、市场偏好、法律法规对基金投资的规定、基金合同、基金收益目标、业绩比较基准等决定不同类别资产的目标配置比率。</p> <p>3. 明细资产配置策略</p> <p>第一步筛选，根据明细资产的剩余期限、资信等级、流动性指标(流</p>

	通总量、日均交易量)，决定是否纳入组合。 第二步筛选，根据个别债券的收益率(到期收益率、票面利率、利息支付方式、利息税务处理)与剩余期限的配比，对照基金的收益要求决定是否纳入组合。 第三步筛选，根据个别债券的流动性指标(发行总量、流通量、上市时间)，决定投资总量。 具体投资策略详见基金合同。
业绩比较基准	同期七天通知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是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本基金的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高敏
	联系电话	010-58573600
	电子邮箱	gaom@hs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7008880	021-60637228
传真	010-58573520	021-60635778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28 号楼 19 层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28 号楼 19 层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邮政编码	100035	100033
法定代表人	苏金奎	张金良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hsfund.com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28 号楼 19 层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 间数据和 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A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B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E

本期已实现收益	3,790,003.35	131,223,545.03	2,358,885.08
本期利润	3,790,003.35	131,223,545.03	2,358,885.08
本期净值收益率	0.8170%	0.8270%	0.7072%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5年6月30日)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35,968,306.08	17,701,656,982.16	356,670,746.28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00	1.0000	1.0000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5年6月30日)		
累计净值收益率	34.7599%	37.8833%	2.8801%

注：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本基金按实际利率法计算账面价值，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2. 本基金自成立日起至2022年2月28日，利润分配是按月结转份额；从2022年3月1日起至今，利润分配是按日结转份额。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A

阶段	份额净值收益率①	份额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1293%	0.0002%	0.1110%	0.0000%	0.0183%	0.0002%
过去三个月	0.3970%	0.0002%	0.3366%	0.0000%	0.0604%	0.0002%
过去六个月	0.8170%	0.0004%	0.6695%	0.0000%	0.1475%	0.0004%
过去一年	1.7221%	0.0004%	1.3481%	0.0000%	0.3740%	0.0004%
过去三年	5.9555%	0.0009%	4.0500%	0.0000%	1.9055%	0.0009%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4.7599%	0.0042%	16.9469%	0.0000%	17.8130%	0.0042%
------------	----------	---------	----------	---------	----------	---------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B

阶段	份额净值收益率①	份额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1310%	0.0002%	0.1110%	0.0000%	0.0200%	0.0002%
过去三个月	0.4020%	0.0002%	0.3366%	0.0000%	0.0654%	0.0002%
过去六个月	0.8270%	0.0004%	0.6695%	0.0000%	0.1575%	0.0004%
过去一年	1.7424%	0.0004%	1.3481%	0.0000%	0.3943%	0.0004%
过去三年	6.0191%	0.0009%	4.0500%	0.0000%	1.9691%	0.0009%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7.8833%	0.0043%	16.9469%	0.0000%	20.9364%	0.00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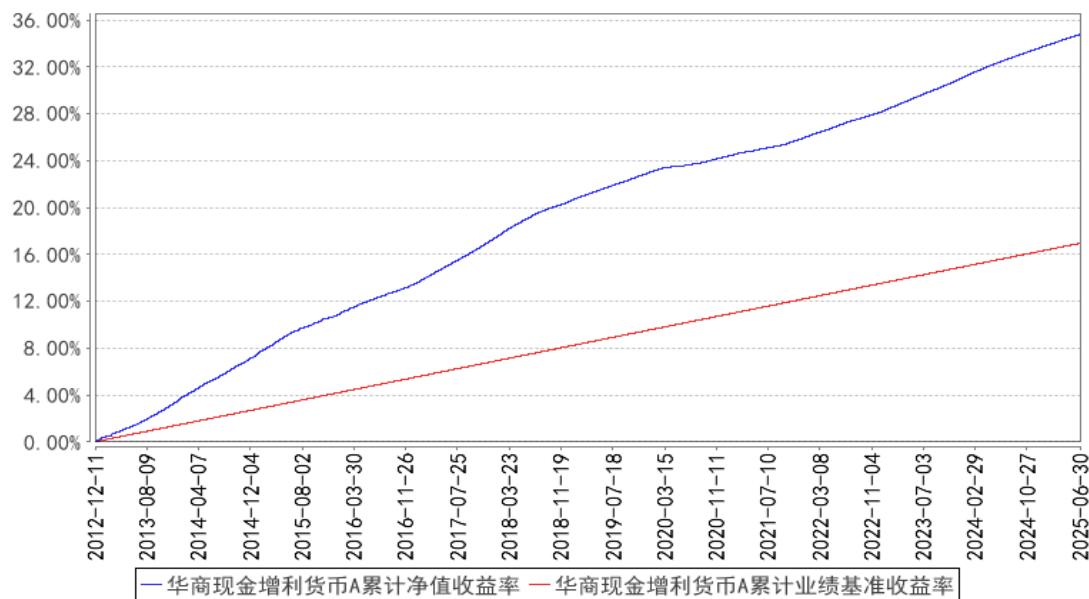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E

阶段	份额净值收益率①	份额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1112%	0.0002%	0.1110%	0.0000%	0.0002%	0.0002%
过去三个月	0.3420%	0.0002%	0.3366%	0.0000%	0.0054%	0.0002%
过去六个月	0.7072%	0.0004%	0.6695%	0.0000%	0.0377%	0.0004%
过去一年	1.5004%	0.0004%	1.3481%	0.0000%	0.1523%	0.000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8801%	0.0009%	2.2747%	0.0000%	0.6054%	0.00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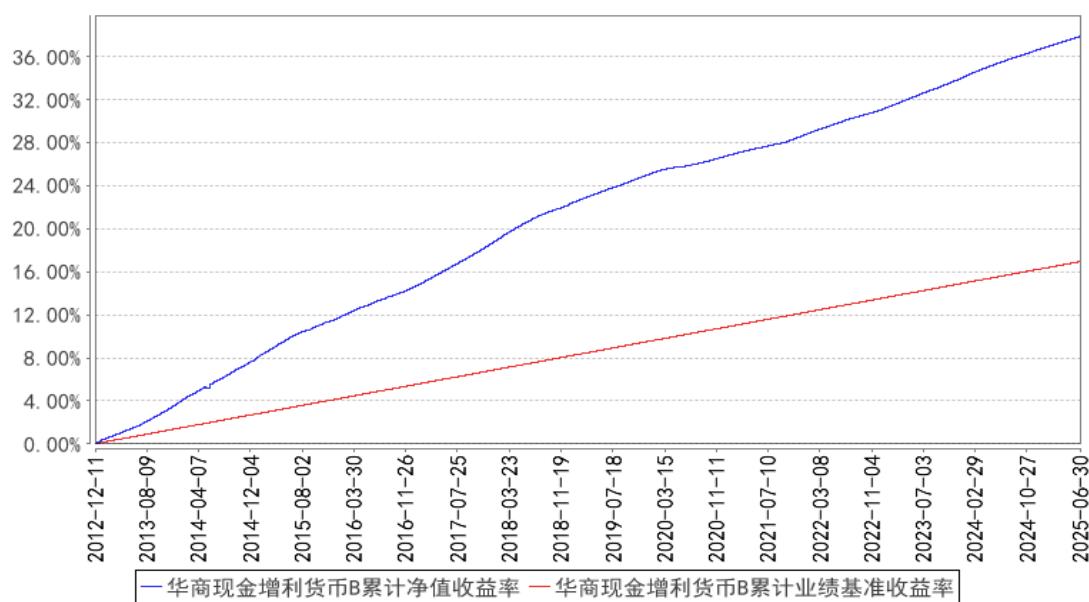
注：自 2022 年 3 月 1 日起，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调整为：本基金根据每日基金收益情况，以基金已实现收益为基准，为投资人每日计算当日收益并分配（该收益将会计确认为实收基金，参与下一日的收益分配）。通常情况下，本基金的收益支付方式为按月支付，对于可支持按日支付的销售机构，本基金的收益支付方式经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按日支付。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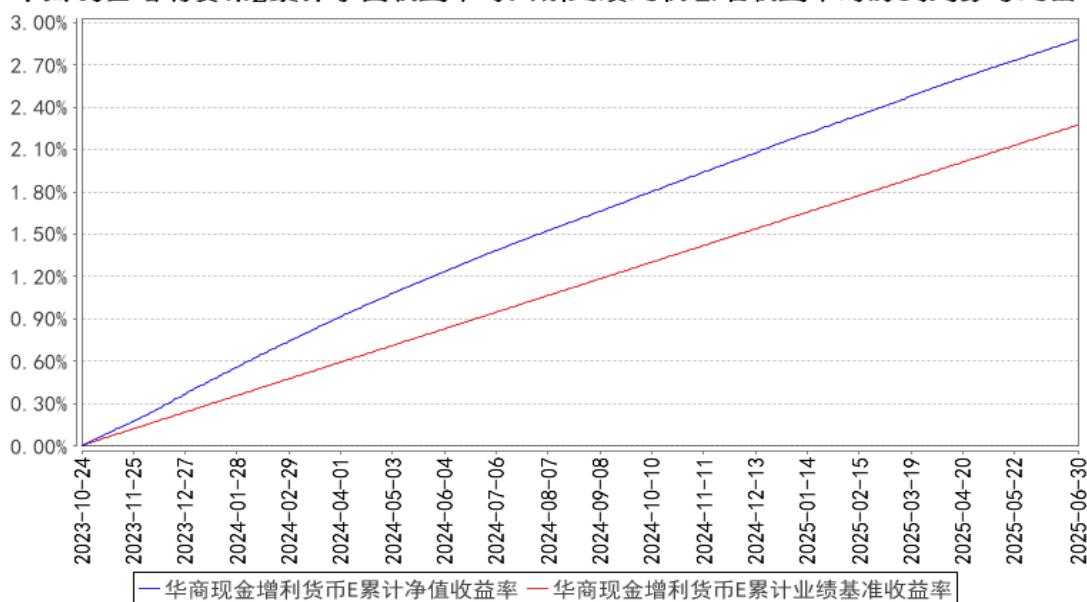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A累计净值收益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B累计净值收益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E 累计净值收益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①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2 年 12 月 11 日。本基金从 2023 年 10 月 24 日起新增 E 类份额。

②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需符合基金合同要求。本基金在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有关投资比例的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5]160 号文批准设立，成立于 2005 年 12 月 20 日，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为北京市，经营范围为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主动权益、固定收益、量化投资、FOF 投资等领域全面布局，为投资者提供专业的资产管理服务。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杜磊	基金经理	2023 年 3 月 8 日	-	13.6 年	男，中国籍，工商管理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2009 年 7 月至 2010 年 8 月，就职于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任信用分析师；2011 年 11 月至 2013 年 8 月，就职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金融市场部高级经理；2013 年 8 月至 2016 年 3 月，就职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

				司，任固定收益部副总裁；2016年5月至2019年9月，就职于先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基金经理、投资研究部固定收益副总监；2019年10月至2022年9月，就职于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基金经理、固定收益部总经理助理；2022年9月加入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23年3月8日起至今担任华商瑞丰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3年3月8日起至今担任华商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2023年11月16日至2025年3月24日担任华商鸿裕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4年3月1日起至今担任华商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4年8月7日起至今担任华商鸿信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	--	--	--	---

注：①“任职日期”和“离职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对外披露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②证券从业年限计算标准遵从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在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管理人勤勉尽责地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利益，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在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等各个环节，公平对待旗下所有投资组合。

公司建立投研管理平台并定期举行投研晨会、投研联席会等，建立健全投资授权制度，确保各投资组合公平获得研究资源，享有公平的投资决策机会。

针对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通过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程序，对于不同投资组合同日同向买卖同一证券的指令自动进行比例分配，报告期内，系统的公平交易程序运作良好，未出现异常情况。针对场外网下交易业务，公司依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场外、网下交易业务的相关规定，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

执行机会。对于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严格按照发行分配的原则或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在各投资组合间进行分配。本报告期内，场外、网下业务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良好，未出现异常情况。

公司对旗下各投资组合的交易行为进行监控和分析，对各投资组合不同时间窗口（1 日、3 日、5 日）内的同向交易的溢价金额与溢价率进行了 T 检验，统计了溢价率占比比例。本报告期内，未出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公司旗下各基金不存在利益输送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为规范投资行为，公平对待投资组合，公司制定了《异常交易管理办法》，对包括可能显著影响市场价格、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可能涉嫌利益输送等异常交易行为做出了界定及相应的防范、控制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共 2 次，均为指数量化投资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国内经济基本面表现超出去年末时点的市场主流预期。宏观政策组合靠前发力叠加“抢出口”、“抢转口”效应，国内制造业与广义基建投资保持较高增速，终端消费需求有所回暖，地产销售迎来修复，外贸出口韧性也相对较强。二季度债市表现整体偏强，长端表现优于短端，曲线斜率有所趋平。进入 4 月，中美关税争端升级，市场风险偏好快速走弱，债市对此也迅速定价。5 月以后，“双降”落地，关税扰动阶段性缓和，资金面震荡趋松等多空因素共同影响下，债市整体波动幅度有所收敛。进入 6 月，市场对资金宽松的预期在央行提前公布买断式逆回购带动下进一步增强，债市收益率转为下行，且随着大行持续买入短期国债，债市关于重启国债买入的预期交易升温，债市收益率下行至 1.65% 附近，但后续陆家嘴论坛未有重启国债买入等利好落地，债市在 1.65% 左右开启区间震荡行情。同业存单方面，随着资金面走松，同业存单利率逐步下行，但 5 月末阶段性走高；行至 6 月，央行对流动性的呵护态度明确，大行净融出资金规模逐步提升，表明银行负债压力并不突出，同业存单到期收益率逐步下行。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内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A 类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 0.8170%；同期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率为 0.6695%。本报告期内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B 类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 0.8270%；同期基

金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率为 0.6695%。本报告期内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E 类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 0.7072%；同期基金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率为 0.6695%。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下半年，预计下半年宏观经济将延续温和复苏态势，通胀水平保持温和可控，为债券市场提供基本面支撑。货币政策预计维持稳健偏松基调，流动性环境有望保持合理充裕，市场整体风险相对可控。在经济弱复苏与流动性充裕的背景下，利率债收益率预计呈现区间震荡格局。短期内收益率下行空间可能受制于稳增长政策预期及供给压力，但经济修复的渐进性与政策的呵护态度也制约了收益率大幅上行的风险。票息可能是下半年债市的主要收益来源之一，存单的性价比较高，短债和货币基金仍有较高的配置价值。

本基金报告期内积极有序前置资产再配置节奏，适度提升杠杆比例，严控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力争为投资者提供相对稳定的投资回报。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本基金合同约定，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基金合同中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投资品种进行估值。基金管理人制定了证券投资基金估值政策与估值程序，设立基金估值小组，参考行业协会估值意见和第三方估值基准服务机构估值数据，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合理。

基金管理人设立的估值小组，负责组织制定、审核及适时修订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研究、指导基金估值业务。估值小组成员包括总经理、督察长、分管基金运营部的高级管理人员、分管投研部门的高级管理人员、多资产投资部负责人、研究发展部负责人、基金运营部负责人、风险控制部负责人、监察稽核部负责人或上述部门负责人指定人员，具体人员名单由总经理办公会确定。总经理任估值小组组长，基金运营部负责人任估值小组秘书。估值小组决议需经估值小组成员 1/2 以上（包括本数）同意方可作出。小组成员均具有多年证券、基金从业经验，具备基金估值运作、行业研究、风险管理或法律合规等领域的专业胜任能力。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方法的最终决策和日常估值的执行。

参与估值流程的各方还包括基金托管人和会计师事务所。基金托管人审阅基金管理人采用的估值原则及技术，复核、审查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当对估值原则及技术有异议时，基金托管人有义务要求基金管理人作出合理解释，通过积极商讨达成一致意见。基金管理人改变估值技术，导致基金资产净值的变化在 0.25%以上的，对所采用的相关估值技术、假设及输入值的适当性等咨询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在对基金年度财务报告出具审计报告时，对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技术及其重大变化，特别是对估值的适当性，采用外部信息进行

估值的客观性和可靠性程度，以及相关披露的充分性和及时性等发表意见。上述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基金管理人已与第三方估值基准服务机构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提供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和在交易所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以及流通受限股票的流动性折扣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根据每日基金收益情况，以基金已实现收益为基准，为投资人每日计算当日收益并分配（该收益将会计确认为实收基金，参与下一日的收益分配）。通常情况下，本基金的收益支付方式为按月支付，对于可支持按日支付的销售机构，本基金的收益支付方式经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按日支付。不论何种支付方式，当日收益均参与下一日的收益分配，不影响基金份额持有人实际获得的投资收益。投资人当日收益分配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 2 位，小数点后第 3 位按去尾原则处理，因去尾形成的余额进行再次分配，直到分完为止。

报告期内，华商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A 类实施利润分配的金额为 3,790,003.35 元，华商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B 类实施利润分配的金额为 131,223,545.03 元，华商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E 类实施利润分配的金额为 2,358,885.08 元。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基金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华商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资产：			
货币资金	6.4.7.1	417,671,942.10	3,485,329,687.55
结算备付金		-	-
存出保证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17,309,871,936.78	14,681,360,955.47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17,309,871,936.78	14,681,360,955.47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2,079,273,308.95	3,237,426,710.75
债权投资		-	-
其中：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其他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应收清算款		-	49,910,321.74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19,524,761.38	31,409,055.69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6.4.7.5	-	-
资产总计		19,826,341,949.21	21,485,436,731.20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6. 4. 7. 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 127, 075, 088. 24	756, 055, 178. 73
应付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282, 858. 63	88, 838. 96
应付管理人报酬		2, 435, 940. 49	2, 392, 759. 07
应付托管费		811, 980. 19	797, 586. 37
应付销售服务费		239, 993. 47	217, 137. 78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36, 522. 31	83, 588. 26
应付利润		773, 165. 42	989, 636. 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6. 4. 7. 6	390, 365. 94	650, 855. 50
负债合计		1, 132, 045, 914. 69	761, 275, 581. 26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 4. 7. 7	18, 694, 296, 034. 52	20, 724, 161, 149. 94
其他综合收益	6. 4. 7. 8	-	-
未分配利润	6. 4. 7. 9	-	-
净资产合计		18, 694, 296, 034. 52	20, 724, 161, 149. 94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9, 826, 341, 949. 21	21, 485, 436, 731. 20

注：报告截止日 2025 年 06 月 30 日，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A 基金份额净值 1.0000 元，基金份额总额 635, 968, 306. 08 份；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B 基金份额净值 1.0000 元，基金份额总额 17, 701, 656, 982. 16 份；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E 基金份额净值 1.0000 元，基金份额总额 356, 670, 746. 28 份。华商现金增利货币份额总额合计为 18, 694, 296, 034. 52 份。

6. 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华商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本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一、营业总收入		160, 410, 257. 35	191, 030, 801. 58
1. 利息收入		31, 325, 097. 19	72, 092, 301. 98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 4. 7. 10	13, 232, 549. 52	48, 512, 842. 49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 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 资产收入		18, 092, 547. 67	23, 579, 459. 49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29,085,160.16	118,938,499.60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 4. 7. 11	-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6. 4. 7. 12	129,085,160.16	118,938,499.60
资产支持证券 投资收益	6. 4. 7. 13	-	-
贵金属投资收 益	6. 4. 7. 14	-	-
衍生工具收益	6. 4. 7. 15	-	-
股利收益	6. 4. 7. 16	-	-
以摊余成本计 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 认产生的收益		-	-
其他投资收益		-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 列）	6. 4. 7. 17	-	-
4. 汇兑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 “-”号填列）	6. 4. 7. 18	-	-
减：二、营业总支出		23,037,823.89	20,853,994.43
1. 管理人报酬	6. 4. 10. 2. 1	12,551,540.78	11,879,509.59
其中：暂估管理人报 酬		-	-
2. 托管费	6. 4. 10. 2. 2	4,183,846.96	3,959,836.67
3. 销售服务费	6. 4. 10. 2. 3	1,280,813.09	858,048.74
4. 投资顾问费		-	-
5. 利息支出		4,802,129.04	3,909,069.03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 资产支出		4,802,129.04	3,909,069.03
6. 信用减值损失	6. 4. 7. 19	-	-
7. 税金及附加		32,514.14	56,702.75
8. 其他费用	6. 4. 7. 20	186,979.88	190,827.65
三、利润总额（亏损 总额以“-”号填列）		137,372,433.46	170,176,807.15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 以“-”号填列）		137,372,433.46	170,176,807.1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37,372,433.46	170,176,807.15

6.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华商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本报告期：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20,724,161,149.94	-	20,724,161,149.94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20,724,161,149.94	-	20,724,161,149.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 (减少以“-”号填列)	-2,029,865,115.42	-	-2,029,865,115.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137,372,433.46	137,372,433.46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2,029,865,115.42	-	-2,029,865,115.42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40,777,121,339.13	-	40,777,121,339.13
2. 基金赎回款	-42,806,986,454.55	-	-42,806,986,454.55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137,372,433.46	-137,372,433.46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18,694,296,034.52	-	18,694,296,034.52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13,831,326,267.73	-	13,831,326,267.73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13,831,326,267.73	-	13,831,326,267.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 (减少以“-”号填列)	7,147,216,268.35	-	7,147,216,268.3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170,176,807.15	170,176,807.15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7,147,216,268.35	-	7,147,216,268.35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9,959,173,881.26	-	19,959,173,881.26
2. 基金赎回款	-12,811,957,612.91	-	-12,811,957,612.91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170,176,807.15	-170,176,807.15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20,978,542,536.08	-	20,978,542,536.08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王小刚

程蕾

程蕾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第 1467 号《关于核准华商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募集的批复》核准，由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华商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基金，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2)第 502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华商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2 年 12 月 11 日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512,986,108.99 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14,260.63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解释以及《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和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在信息披露和估值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 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3 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5 号《货币市场基金信息披露特别规定》、《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以及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其他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的财务状况以及本报告期内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6.4.6 税项

(1)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36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46号文《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质押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及持有政策性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70号文《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同业存款、同业存单以及持有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140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56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2018年1月1日起，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下简称“资管产品运营业务”），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

未分别核算资管产品运营业务和其他业务的销售额和增值税应纳税额的除外。资管产品管理人可选择分别或汇总核算资管产品运营业务销售额和增值税应纳税额。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90 号文《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8 年 1 月 1 起，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发生的部分金融商品转让业务，按照以下规定确定销售额：提供贷款服务，以 2018 年 1 月 1 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转让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取得的股票（不包括限售股）、债券、基金、非货物期货，可以选择按照实际买入价计算销售额，或者以 2017 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的股票收盘价（2017 年最后一个交易日处于停牌期间的股票，为停牌前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债券估值（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或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提供的债券估值）、基金份额净值、非货物期货结算价格作为买入价计算销售额；

增值税附加税包括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以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税额为计税依据，分别按规定的比例缴纳。

（2）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4 年 1 月 1 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 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32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8 年 10 月 9 起，对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17,205,275.54

等于：本金	17,203,406.17
加：应计利息	1,869.37
减：坏账准备	-
定期存款	400,466,666.56
等于：本金	400,000,000.00
加：应计利息	466,666.56
减：坏账准备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400,466,666.56
其他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合计	417,671,942.10

注：定期存款的存款期限指定期存款的票面存期。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按实际利率计算的账面价值	影子定价	偏离金额	偏离度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银行间市场	17,309,871,936.78	17,316,661,907.68	6,789,970.90 0.0363
	合计	17,309,871,936.78	17,316,661,907.68	6,789,970.90 0.0363
资产支持证券		-	-	-
合计		17,309,871,936.78	17,316,661,907.68	6,789,970.90 0.0363

注：①偏离金额=影子定价-摊余成本；

②偏离度=偏离金额/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市场	-	-
银行间市场	2,079,273,308.95	-
合计	2,079,273,308.95	-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从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5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6.4.7.6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416.37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235,935.40
其中：交易所市场	-
银行间市场	235,935.40
应付利息	-
预提费用	115,916.24
摊销直销申购款利息	38,097.93
合计	390,365.94

6.4.7.7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A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250,389,040.46	250,389,040.46
本期申购	1,833,276,487.80	1,833,276,487.80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447,697,222.18	-1,447,697,222.18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635,968,306.08	635,968,306.08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B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20,177,532,250.34	20,177,532,250.34

本期申购	35,275,668,801.55	35,275,668,801.55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37,751,544,069.73	-37,751,544,069.73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17,701,656,982.16	17,701,656,982.16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E

项目	本期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296,239,859.14	296,239,859.14
本期申购	3,668,176,049.78	3,668,176,049.78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3,607,745,162.64	-3,607,745,162.64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356,670,746.28	356,670,746.28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6.4.7.8 其他综合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其他综合收益。

6.4.7.9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A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其他	-	-	-
本期期初	-	-	-
本期利润	3,790,003.35	-	3,790,003.35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	-	-
其中：基金申购款	-	-	-
基金赎回款	-	-	-
本期已分配利润	-3,790,003.35	-	-3,790,003.35
本期末	-	-	-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B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其他	-	-	-
本期期初	-	-	-
本期利润	131,223,545.03	-	131,223,545.03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	-	-
其中：基金申购款	-	-	-
基金赎回款	-	-	-
本期已分配利润	-131,223,545.03	-	-131,223,545.03
本期末	-	-	-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E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其他	-	-	-
本期期初	-	-	-
本期利润	2,358,885.08	-	2,358,885.08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	-	-
其中：基金申购款	-	-	-
基金赎回款	-	-	-
本期已分配利润	-2,358,885.08	-	-2,358,885.08
本期末	-	-	-

6.4.7.10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411,100.59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12,582,223.55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
其他	239,225.38
合计	13,232,549.52

6.4.7.11 股票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股票投资收益。

6.4.7.12 债券投资收益

6.4.7.12.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	----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债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130,937,924.70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1,852,764.54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129,085,160.16

6.4.7.12.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31,699,008,339.07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31,641,493,784.12
减：应计利息总额	59,367,319.49
减：交易费用	-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1,852,764.54

6.4.7.1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3.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4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4.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5 衍生工具收益

6.4.7.15.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权证投资收益。

6.4.7.15.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衍生工具其他投资收益。

6.4.7.16 股利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股利收益。

6.4.7.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4.7.18 其他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其他收入。

6.4.7.19 信用减值损失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信用减值损失。

6.4.7.20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审计费用	47,108.87
信息披露费	59,507.37
证券出借违约金	-
银行费用	61,763.64
账户维护费	18,600.00
合计	186,979.88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报出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商基金”）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龙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均未有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股票交易。

6.4.10.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均未有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6.4.10.1.3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均未有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 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 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2,551,540.78	11,879,509.59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 护费	2,323,022.05	1,304,701.70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10,228,518.73	10,574,807.89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1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15%/当年天数。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 月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 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4,183,846.96	3,959,836.67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0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基金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05%/当年天数。

6.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 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华商现金增利货 币 A	华商现金增利货 币 B	华商现金增利货 币 E	合计
华龙证券	166.10	-	-	166.10
华商基金	7,980.23	325,699.53	350.50	334,030.26
中国建设银行	42,451.39	609.05	-	43,060.44
合计	50,597.72	326,308.58	350.50	377,256.80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各关联方名称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A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B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E	合计
华商基金	13,685.78	476,517.94	6.66	490,210.38
华龙证券	178.53	-	-	178.53
中国建设银行	3,696.89	635.65	-	4,332.54
合计	17,561.20	477,153.59	6.66	494,721.45

注：1、支付基金销售机构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该类基金资产净值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给华商基金，再由其计算并支付给各基金销售机构。

其计算公式为：日销售服务费=前一日该类基金资产净值×销售服务费年费率/当年天数。

2、A 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 0.03%；B 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 0.01%；E 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 0.25%。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 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中国建设银行	-	-	-	-	22,930,7 85,000.0 0	1,456,72 9.52
上年度可比期间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 各关联方名称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中国建设银行	-	-	-	-	1,199,97 5,000.00	121,333. 75

6.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的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与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A

关联方名 称	本期末	上年度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
华龙证券	80,003.34	0.0126	-	-

份额单位：份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B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
中国建设银行	1,017,594,037.40	5.7486	1,009,241,662.25	5.0018

注：华龙证券、中国建设银行投资本基金相关的费用按基金合同及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支付。

6.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 30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建设银行	17,205,275.54	411,100.59	15,529,918.62	4,445,105.45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6.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均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6.4.10.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内均无须作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A				
已按再投资形式 转实收基金	直接通过应付 赎回款转出金额	应付利润 本年变动	本期利润分配合 计	备注
3,775,827.65	-	14,175.70	3,790,003.35	-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B				
已按再投资形式 转实收基金	直接通过应付 赎回款转出金额	应付利润 本年变动	本期利润分配合 计	备注
131,454,452.47	-	-230,907.44	131,223,545.03	-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E				

已按再投资形式 转实收基金	直接通过应付 赎回款转出金额	应付利润 本年变动	本期利润分配合 计	备注
2,358,624.51	-	260.57	2,358,885.08	-

6.4.12 期末（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6.4.12.1.1 受限证券类别：债券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受限期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张)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072510114	25 中金公司 CP004	2025 年 6 月 30 日	1 个月内(含)	新债流通受限	100.00	100.00	700,000	70,000,000.00	70,002,577.53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1,127,075,088.24 元，是以如下债券作为质押：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回购到期日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张)	期末估值总额
150218	15 国开 18	2025 年 7 月 1 日	103.45	500,000	51,725,769.29
200212	20 国开 12	2025 年 7 月 1 日	103.28	3,158,000	326,165,666.66
210305	21 进出 05	2025 年 7 月 1 日	101.89	64,000	6,521,246.76
210403	21 农发 03	2025 年 7 月 1 日	102.23	600,000	61,340,388.60
230405	23 农发 05	2025 年 7 月 1 日	101.26	1,000,000	101,255,285.89
240308	24 进出 08	2025 年 7 月 1 日	101.38	500,000	50,690,921.10

240421	24 农发 21	2025 年 7 月 1 日	101.35	3,558,000	360,589,825.58
250201	25 国开 01	2025 年 7 月 1 日	100.33	1,000,000	100,326,905.01
250206	25 国开 06	2025 年 7 月 1 日	100.41	1,000,000	100,406,567.66
250401	25 农发 01	2025 年 7 月 1 日	100.36	500,000	50,182,046.36
合计				11,880,000	1,209,204,622.91

注：期末估值总额=期末估值单价（保留小数点后无限位）×数量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余额，因此没有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涉及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政策和程序来识别及分析这些风险，并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及内部控制流程，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组织体系包括四个层次：(1)公司一级风险防范由董事会构成。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和《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风险管理职责。董事会下设专业委员会，各专业委员会根据董事会授权和相关议事规则履行相应风险管理监督职责。(2)公司二级风险防范由公司管理层构成。公司管理层负责在决策和执行过程中全面把控各类风险，并根据董事会的决议和《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风险管理职责。各高级管理人员负责监督分管业务条线的员工的风险控制质量和执行情况，评价分管业务条线的风险管理水平和效果。(3)公司的三级风险防范由风险管理小组等职能机构构成。风险管理小组对公司经营过程和基金运作过程中的重大风险进行分析、评估，全面、及时防范公司在经营过程和基金运作过程中面临的各种风险；其他职能机构(如各级投资决策委员会等)在职能范围内依据各职能机构的议事规则对相关业务进行集体决策和风险控制。(4)公司四级风险防范由公司各部门及公司员工构成。公司各部门及公司员工对自身业务工作中的风险进行自我检查和控制，并根据公司经营计划、部门或岗位职责以及《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制度》的规定承担相应风险管理责任。各部门、岗位之间相互监督、制衡。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

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信用评级团队和中央交易室建立了内部评级体系和交易对手库，对债券发行主体及债券进行内部评级并跟踪进行评级调整，对交易对手实行准入和分级管理，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6.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A-1	80,611,236.69	101,680,785.42	
A-1 以下	-	-	
未评级	2,274,324,328.70	2,501,269,717.07	
合计	2,354,935,565.39	2,602,950,502.49	

注：上述评级均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

6.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A-1	-	-	-
A-1 以下	-	-	-
未评级	14,054,108,501.24	11,451,017,535.28	
合计	14,054,108,501.24	11,451,017,535.28	

注：上述评级均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

6.4.13.2.3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AAA	-	-	-
AAA 以下	-	-	-
未评级	900,827,870.15	627,392,917.70	
合计	900,827,870.15	627,392,917.70	

注：上述评级均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变现的难易程度。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

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资产的公允价值。本基金于资产负债表日所持有的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剩余到期日均为一年以内且一般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一般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本基金管理人每日预测本基金的流动性需求，并同时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设定流动性比例要求，对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货币市场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有关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采用监控流动性受限资产比例、份额持有人集中度、调整平均剩余期限和平均剩余存续期、压力测试等方式防范流动性风险，并于开放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监控，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确保本基金资产的变现能力与投资者赎回需求的匹配与平衡。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重大流动性风险事件。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基金的财务状况或未来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1年内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417,671,942.10	-	-	-	417,671,942.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309,871,936.78	-	-	-	17,309,871,936.7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79,273,308.95	-	-	-	2,079,273,308.95
应收申购款	-	-	-	19,524,761.38	19,524,761.38
资产总计	19,806,817,187.83	-	-	19,524,761.38	19,826,341,949.21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127,075,088.24	-	-	-	1,127,075,088.24
应付赎回款	-	-	-	282,858.63	282,858.63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2,435,940.49	2,435,940.49
应付托管费	-	-	-	811,980.19	811,980.19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239,993.47	239,993.47
应交税费	-	-	-	36,522.31	36,522.31
应付利润	-	-	-	773,165.42	773,165.42
其他负债	-	-	-	390,365.94	390,365.94
负债总计	1,127,075,088.24	-	-	4,970,826.45	1,132,045,914.69
利率敏感度缺口	18,679,742,099.59	-	-	14,553,934.93	18,694,296,034.52
上年度末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3,485,329,687.55	-	-	-	3,485,329,687.5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681,360,955.47	-	-	-	14,681,360,955.4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237,426,710.75	-	-	-	3,237,426,710.75
应收清算款	-	-	-	49,910,321.74	49,910,321.74
应收申购款	-	-	-	31,409,055.69	31,409,055.69
资产总计	21,404,117,353.77	-	-	81,319,377.43	21,485,436,731.20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56,055,178.73	-	-	-	756,055,178.73

应付赎回款	-	-	-	88,838.96	88,838.96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2,392,759.07	2,392,759.07
应付托管费	-	-	-	797,586.37	797,586.37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217,137.78	217,137.78
应交税费	-	-	-	83,588.26	83,588.26
应付利润	-	-	-	989,636.59	989,636.59
其他负债	-	-	-	650,855.50	650,855.50
负债总计	756,055,178.73	-	-	5,220,402.53	761,275,581.26
利率敏感度缺口	20,648,062,175.04	-	-	76,098,974.90	20,724,161,149.94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本基金采取合同约定的估值方式进行估值。同时，为有效管理利率风险，也定期对本基金的公允价值进行评估。本报告期内，该利率风险管理机制有效。若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市场利率上升或下降 25 个基点，对本基金资产净值无重大影响。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固定收益品种，因此无重大其他价格风险。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5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24年12月31日
第一层次	-	-
第二层次	17,309,871,936.78	14,681,360,955.47
第三层次	-	-
合计	17,309,871,936.78	14,681,360,955.47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所属层次未发生重大变动。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于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上年度末：同）。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本基金持有的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这些金融工具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17,309,871,936.78	87.31
	其中：债券	17,309,871,936.78	87.31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79,273,308.95	10.49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417,671,942.10	2.11
4	其他各项资产	19,524,761.38	0.10
5	合计	19,826,341,949.21	100.00

7.2 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3.27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1,127,075,088.24	6.03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注：上表中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未有超过基金资产净值 20%的情况。

7.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7.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79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82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51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 120 天情况说明

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在每个交易日均不得超过 120 天。本报告期内无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 120 天的情况。

7.3.2 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1	30 天以内	27.62	6.03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 天（含）—60 天	23.49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 天（含）—90 天	23.68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90 天（含）—120 天	8.31	-

	其中: 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 浮动利率债	-	-
5	120 天(含) — 397 天(含)	22.67	-
	其中: 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 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105.77	6.03

7.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情况说明

本基金报告期内没有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的情况。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按实际利率计算的账面价 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688,783,219.87	9.03
	其中: 政策 性金融债	1,688,783,219.87	9.03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 券	1,566,980,215.67	8.38
6	中期票据	-	-
7	同业存单	14,054,108,501.24	75.18
8	其他	-	-
9	合计	17,309,871,936.78	92.59
10	剩余存续期 超过 397 天的 浮动利率债券	-	-

7.6 期末按实际利率计算账面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 明细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 (张)	按实际利率计算 的账面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112502174	25 工商银行 CD174	5,000,000	498,882,709.46	2.67
2	112522001	25 邮储银行 CD001	4,000,000	399,017,780.45	2.13
3	112502117	25 工商银行 CD117	4,000,000	398,322,912.12	2.13
4	240421	24 农发 21	3,700,000	374,980,987.82	2.01

5	200212	20 国开 12	3,200,000	330,503,525.43	1.77
6	112403207	24 农业银行 CD207	3,000,000	299,298,444.47	1.60
7	112522005	25 邮储银行 CD005	3,000,000	299,234,037.19	1.60
8	112522009	25 邮储银行 CD009	3,000,000	299,211,294.81	1.60
9	112503190	25 农业银行 CD190	3,000,000	298,874,794.97	1.60
10	112517118	25 光大银行 CD118	3,000,000	298,867,925.67	1.60

7.7 “影子定价”与按实际利率计算账面价值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 0.25(含)-0.5%间的次数	0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0774%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071%
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314%

注：上表中“偏离情况”根据报告期内各工作日数据计算。

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25%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没有达到 0.25%的情况。

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5%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没有达到 0.5%的情况。

7.8 期末按实际利率计算的账面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9.1 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本基金采用固定份额净值，基金账面份额净值始终保持为人民币 1.00 元。本基金估值采用摊余成本法，即估值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票面利率或商定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与折价，在其剩余期限内按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每日计提收益或损失。

7.9.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25 邮储银行 CD001、25 邮储银行 CD005、25 邮储银行 CD009

2024 年 12 月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未按照规定进行国际收支统计申报被国家外汇管理局北京市分局警告，罚款 4 万元。

24 农业银行 CD207、25 农业银行 CD190

2025 年 1 月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违反反洗钱法, 违规经营, 违规占压财政存款或资金被中国人民银行警告, 罚款 4672.94 万元, 没收违法所得 487.59 万元。

25 光大银行 CD118

2025 年 1 月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违反账户管理规定、违反信用信息采集、提供、查询及相关管理规定被中国人民银行警告, 没收违法所得 201.77 万元, 罚款 1677.06 万元。

20 国开 12

2024 年 12 月国家开发银行因贷款支付管理不到位、向未取得行政许可的项目发放贷款被北京金融监管局罚款 60 万元。

本公司对以上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相关规定, 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除此之外, 本基金投资的其他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 且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7.9.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
4	应收申购款	19,524,761.38
5	其他应收款	-
6	待摊费用	-
7	其他	-
8	合计	19,524,761.38

7.9.4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 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 份

份额级 别	持 有 人 户 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 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 份额 比例 (%)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A	176,669	3,599.77	33,533,557.04	5.27	602,434,749.04	94.73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B	157,645	112,288.10	16,712,216,895.66	94.41	989,440,086.50	5.59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E	40,045	8,906.75	0.00	0.00	356,670,746.28	100.00
合计	374,359	49,936.81	16,745,750,452.70	89.58	1,948,545,581.82	10.42

8.2 期末货币市场基金前十名份额持有人情况

序号	持有人类别	持有份额(份)	占总份额比例 (%)
1	银行类机构	1,608,627,165.31	8.60
2	银行类机构	1,502,928,098.89	8.04
3	银行类机构	1,017,594,037.40	5.44
4	银行类机构	724,531,984.30	3.88
5	银行类机构	658,114,944.91	3.52
6	其他机构	626,986,580.12	3.35
7	银行类机构	510,410,872.89	2.73
8	银行类机构	502,151,187.22	2.69
9	银行类机构	500,063,668.97	2.67
10	券商类机构	413,494,336.20	2.21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A	756,193.40	0.1189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B	3,216,313.31	0.0182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E	12,764.69	0.0036
	合计	3,985,271.40	0.0213

8.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A	0~10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B	50~100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E	0
	合计	50~10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A	0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B	0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E	0
	合计	0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A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B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 E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2年12月11日）基金份额总额	151,288,891.99	361,697,217.00	-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50,389,040.46	20,177,532,250.34	296,239,859.14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1,833,276,487.80	35,275,668,801.55	3,668,176,049.78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447,697,222.18	37,751,544,069.73	3,607,745,162.64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35,968,306.08	17,701,656,982.16	356,670,746.28

注：总申购份额包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包含转换出份额。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建设银行”）研究决定，聘任陈颖钰为中国建设银行资产托管业务部总经理。

陈颖钰女士曾先后在中国建设银行财务会计、重组改制、资产负债、同业业务、金融科技等领域工作，并在中国建设银行总行同业业务中心、财务会计部、资产托管业务部以及山东省分行、建信金融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等机构担任领导职务，具有丰富的财会、科技和资金资产管理经验。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人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无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所聘用的会计师事务所未发生改变。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受稽查或处罚的情况。

10.6.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未受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 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 交总额的比例 (%)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	
华龙证券	2	-	-	-	-	-

注：1. 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 1) 在资质上，要求证券公司财务状况良好，经营行为规范，具备较强的合规风控能力和交易、研究等服务能力；
- 2) 证券公司从基本情况、研究服务能力、综合服务能力等维度接受本基金管理人进行的服务评价；
- 3) 对于按照前述标准进行评价后达到本基金管理人要求的证券公司，本基金管理人可向其租用交易单元；
- 4) 租用交易单元前，本基金管理人将与证券公司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协议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双方的权利义务、服务内容、收取交易佣金的价格标准与计算方式等。

2.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新增交易单元，无减少交易单元。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 券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回购成交总	成交金额	占当期 权证

		成交总额 的比例(%)		额的比例 (%)		成交总 额的比 例(%)
华龙证券	-	-	-	-	-	-

10.8 偏离度绝对值超过 0.5% 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偏离度绝对值在 0.5%（含）以上的情况。

10.9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2024 年第 4 季度报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 年 1 月 22 日
2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4 年第四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公司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25 年 1 月 22 日
3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商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暂停机构客户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中国证券报	2025 年 1 月 24 日
4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商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暂停机构客户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中国证券报	2025 年 2 月 26 日
5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2024 年年度报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 年 3 月 31 日
6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公募基金通过证券公司证券交易及佣金支付情况（2024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 年 3 月 31 日
7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4 年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公司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25 年 3 月 31 日
8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公司网站、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025 年 4 月 22 日
9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2025 年第 1 季度报告	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	2025 年 4 月 22 日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1. 中国证监会批准华商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设立的文件;
2.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
3.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托管协议》;
4. 《华商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
5.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 报告期内华商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在规定媒介上披露的各项公告的原稿。

12.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12.3 查阅方式

基金管理人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28 号中海国际中心 19 层

基金托管人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7008880，010—58573300

基金管理人网址：<http://www.hsfund.com>

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dc.gov.cn/fund>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29 日